

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《章程》

部分条款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于2025年12月12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<章程>部分条款的议案》，因公司回购注销了14,448,840股限制性激励股份，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总额均由此减少，故需对公司《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修订内容如下：

序号	修订前条款	修订后条款
1	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,710,039,485 元， 实收资本 8,710,039,485 元。	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,695,590,645 元， 实收资本 8,695,590,645 元。
2	第十八条 公司成立时向发起人发行 15,000 万股。公司的发起人..... 2025 年3月，公司回购注销授予激励对象 的2,224,320股，公司股本因此减少至 8,710,039,485股。	第十八条 公司成立时向发起人发行 15,000 万股。公司的发起人..... 2025 年3月，公司回购注销授予激励对象 的2,224,320股，公司股本因此减少至 8,710,039,485股。 2025年8月，公司回购注销授予 激励对象的 14,448,840 股，公司股本 因此减少至 8,695,590,645 股。
3	第十九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8,710,039,485 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	第十九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8,695,590,645 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

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公司《章程》（2025年12月修订）
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12 月 12 日